

安徽应流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安徽应流机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应流股份”或“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25年10月30日上午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应到监事3名,实到监事3名。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叶玉军先生主持,与会监事审议通过了以下决议:

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叶玉军先生主持,与会监事经过认真审议后以投票表决方式做出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安徽应流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 同意票 3 票, 反对票 0 票, 弃权票 0 票。

公司监事会对公司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进行了认真审核,提出如下审核意见:

- 1、公司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 2、公司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报告客观的反映了公司2025年三季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
- 3、在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 2025 年三季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二、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自筹资金的议案》

表决结果: 同意票 3 票, 反对票 0 票, 弃权票 0 票。

监事会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 97,548,927.88 元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使用募集资金 358,713.21 元置换预先支付发行费用。监事会发表审核意见如下:公司以自筹资金先期投入的项目与公司承诺的募集资金投入项目一致,不

存在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该置换事项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实施，也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同意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

三、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根据公司募投项目的进展情况，为充分发挥募集资金的使用效能，降低公司的财务费用，公司在确保募集资金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以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监事会同意将 60,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监事会认为：本次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

四、审议通过《关于取消监事会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为符合上市公司的规范要求，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根据 2024 年 7 月 1 日起实施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关于新公司法配套制度规则实施相关过渡期安排》《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25 年修订）》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拟取消监事会并修订《公司章程》。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以下无正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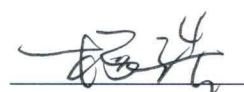
(此页无正文,为安徽应流机电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之
签字页)



叶玉军



陈景奇



杨 浩

2025年10月30日